

書面質詢

何潤生議員

青洲閒置土地利用

政府近年積極收回閒置土地，其中青洲區亦有不少已經宣告土地批給失效的土地，如青洲化驗所巷及鴨涌河邊街之間的土地、綠洲大廈附近的土地等，由於長期缺乏規劃，這些收回閒置土地遲遲未能得以有效地利用，造成資源浪費之餘，亦容易引起蚊患及其他環境衛生問題。

隨着青洲區發展迅速，多幢公共房屋及私人樓宇相繼落成，“粵澳新通道”青茂口岸也快將開通，可以預見未來該區的人口密度及交通流量將會大增，但區內的休憩區及各項配套設施均嚴重不足，社會都希望有關當局能合理善用青洲區收回的國有土地，改善社區設施、交通配套、綠化環境等等，提高居民的生活質素。因此，當局除了完善官地管理，進行的定期清理及維護之外，亦應儘快制訂中、長期的閒置土地利用計劃，倘若未有長遠的規劃也希望能夠制定臨時的使用方案，短期利用這些閒置土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除此之外，原有的《青洲都市化整治計劃》已無法滿足該區現時和未來的發展需要，必須更新規劃內容，但有關當局於2017年提出第二次修訂後，至今未有下文，當局有必要及早將計劃重新拿出來仔細分析研究，保留合理的規劃，並配合現時社區的實際發展情況，重新打造一個新的青洲規劃，否則待青茂口岸通關後，各方面的配套設施都可能跟不上。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有關當局在回覆議員書面質詢時表示，各職能部門倘提出臨時利用土地申請，土地工務局經綜合分析後，如條件適當會將部分土地交予相關部門作休憩、康體或體育文化等公共設施用途。請問有關當局除了去年推出十幅共三萬平方米閒土地用作臨時休憩區或自由波地之外，及後是否有收到相關職能部門提出的閒置土地臨時利用申請？當中又有沒有青洲區的土地？

二、承上題，假如沒有收到利用申請，請問有關當局未來會否考

慮將青洲區的閒置土地用作臨時的社區民生設施、休憩區、綠化地或者自由波地等，先改善該區居民現時的生活環境，畢竟待《青洲都市化整治計劃》重新修訂以至最後落實不知要何年何月？

三、除此之外，請問有關當局青洲回收的閒置土地有沒有哪些適合興建公屋或者夾屋？